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城邦暴力團(肆)》

13位ISBN编号: 9789571330778

10位ISBN编号:9571330779

出版时间:2000-08-01

出版社:時報出版

作者:張大春

页数:472頁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内容概要

向在文壇以「頑童」著稱的小說家張大春,近年創作形式轉向「武俠」類型.這部全書字數長達36萬字的《城邦暴力團》以其磅礴浩瀚的氣勢、繁複迷離的小說迷宮方式,將成為張大春近年來最具爆炸性的代表作。在這個暴力團裡,集結了現代、及武俠,現實與傳奇,既有層峰內鬥,又有江湖恩怨,直達作者現下「無視書的限制」的創作精神。

大家都以為武小說盡在金庸了。可是難道武俠小說就沒有另外的可能性了。於是,張大春設想:如何保留武俠小說的種種元素,再讓它產生新的活力,加入新的細節。舉個例子來說好了,在書裡有個老頭會辮子功。這老頭是個前清遺老,所以還偷藏了一條辮子。(他 90 多歲了,所以現在還活著。有一天這老頭在一個情況下被逼著施展神功,帽子一脫,哇!啪的一下,頸椎閃到了。這下怎麼辦?他只好進醫院作復健。結果在復健病房裡的那一堆人,全是有功夫的人。你知道這個醫院裏的陪病人員,什麼三教九流都有:扒手啦、毒販啦、殺人犯啦、菲傭啦、失業的拳頭師啦……結果這個辮子功的老小子一進醫院,另一個世界全展開了。)

這些細節是以前武俠小說裏沒有的。你說國畫不能畫飛機,我水墨裏可以畫飛機啊。張大春的現代武 俠,不是一個文類,一個類型,它就是一種材料。《城邦暴力團》是一個武俠小說,一個傳奇的、虛 構的、有江湖恩怨、有閱讀高潮的一個東西。

這故事從頭到尾就是一個「逃亡」的故事。一個有功夫的人都得不斷逃亡的故事。為什麼要逃亡?因 為有人知道他有功夫,想要利用他;有人知道他有功夫,想要陷害他;有人怕他被對方利用,想要去 找他;有人誤會他偷東西要抓他。

從頭到尾他都在跑。在他跑的中間,就發生了一些事:他曾不停地遇到七個老人。這七個老人就慢慢 揭露了孫小六的身世。

現代人空有一身本事,就是為了逃離這個社會、逃離這個體制、逃離種種一切的媚俗。只有這樣,你才能生存嘛,才能像個人。孫小六這個人,可以說是一個人在一個文化裡失去生命力,雖然他不斷透過特殊才能的學習和擁有來獲得生命力,可是這些都沒有用。只有不斷地逃亡。(摘自誠品網路書店)

精彩短评

- 1、=-=结尾是怎样…其实迷存在吗,如果他一开始就告诉了我们谜底? || (终于看到终章了,不愧是文学硕士,读得好吃力又load唔到的一部小说,而且是屎一样的长啊……)
- 2、终章了
- 3、090402开始读。最后一本啦~090417读毕。到了第四部结尾竟然突然有了"竟然这么好看"的感觉!于是很理解为什么有重读的必要了。不过,结尾很开放哪,总感觉这个故事出到10都可以继续写下去。
- 4、现在读起来更多的是喜欢里面各种顺手拈来的典故轶闻,长见识多过读懂故事,也许之后再度会有另一番感受。
- 5、为什么最后还是没看懂啊靠..
- 6、故事到了第四本,张大春跑起野马已经肆无忌惮——乃至写得(或显得)稍微有点得意忘形。 2008年1月24日 读完

精彩书评

1、《城邦暴力团》全书中段大春父亲的那一句:"究竟这么多年来有没有一天你是一个人?",实在是很点睛的一笔。想说的是,与主线的寓言体情节之外的,是作者对着读者的直接高声喊话:究竟这么多年来有没有一天你是完完全全一个人?到底这么多年来你是否还会过往般一个人从一本书往一本书从一个想法向另一个想法出出入入?究竟那个似曾完整的你是不是到今日还未被撕扯,被割裂,被分离,被占据,被置换得支离破碎徒具其表了呢?整部小说是一段追寻抱残守缺的传奇,七老的数十年幽寻密探,三缄其口,神出鬼没,保留血脉,为的那桩公案又有什么了不起的,即使百分之百的辛秘属实,在如今这个充满着故事比小说还精彩的时代还会有甚么稀奇?但这又是无法写完写尽又无法无奈不得不去附会牵强假说的故事,因为失去的速度快得吓人,且一天天比前日更快些,一转身就让你我都成了说书人。

--《城邦暴力团》写一个关于" 隐匿和逃遁 " 的故事,是一部中国 2、版权所有,禁止转载。 地下社会的总史。故事讲述从民国时代开始到60-70年代整个台湾社会的江湖变迁,或者说,"江湖" 与"庙堂"之间的抗衡和妥协。中间以老漕帮为主线,杂以蒋氏政权的秘密情治系统和洪帮的发家史 。贯穿其中的重大事件有赔款、淞沪会战、国共内战、国民党撤退台湾、中日邦交等,野心之大令人 咋舌。然而,这是不同于正史的故事,也不同于一般野史,是一部江湖史。正如小说里提到过, 林市正在其中"。而秘密社会不过是这个"正常"社会的映射,或者,它杂糅在这个所谓正常的社会 里,每一面围墙中都有一扇门,通往那不为人知的神秘所在。这个神秘社会可能有着特别复杂的切口 暗号,有着"在帮"与"逃帮"的庵清兄弟,也可能什么特别的面具都没有,只是每个人转过身去的 另一个身份。是什么在隐匿和逃遁?从一方面来说,是江湖在逃遁庙堂。老漕帮本来就是贫苦漕运工 人组织起来的帮会组织,共同对抗官府的经济剥削。而在以后漫长的岁月中,它也一直逃避着蒋氏政 权和其它军阀政权的利用、收编乃至打击。在这个逃遁的过程中,老漕帮和蒋氏政权又互相依赖,共 同分享对整个地上和地下社会控制权——正如所有的江湖和庙堂之间的故事一样。另一方面,故事的 主线是六老的逃遁。老漕帮万老爷子被杀,巨大的秘密被隐藏。情治系统和其它黑帮紧追不舍,六老 作为知情者,开始了长达27年的逃遁。最后,张大春(对,他也是故事的主人公)也是一个老鼠,完 全不过正常的社会生活。他整日逃避在书堆中,游戏于众多未完书本之间以取乐。这些种种或巨大或 渺小的关于隐匿和逃遁的故事线索,交织在一起,构成了《城邦暴力团》的主体。整个小说的阅读趣 味,就是关于这个主题的种种。隐匿和逃遁需要的技巧很多,包括奇门遁甲术、包括"武藏十要"神 功、包括各种神奇的传递信息的方式(电影、书籍、诗歌、暗号)、当然更包括各种知识。这里显出 大春作为"艾柯型"作家的特点。他不厌其烦地、津津乐道地讲述各种边边角角的有趣知识,从诗词 历史古籍到医药武术玄学……阅读的时候我一度觉得自己是个文盲。这一点,正是《城邦暴力团》的 阅读乐趣之一。对于大春来说,知识就是趣味。如果你不认同,很可能你也读不下去。这些隐匿和逃 遁的技巧给了人一种假象,认为这是一本武侠小说。当然,它也确实是一本武侠小说,但它绝不这么 简单。它是作者解释历史的另一种方式,甚至它提供了另一种世界观,某种程度上它以一种奇幻的方 式模糊了史实与未知空白之间的界限。另一个重大的阅读乐趣来源于"跑野马"。这是张大春谈到自 己小说技巧的比喻。它来源于过去说书的传统:明明说甲,却偏偏要先说乙,为了说乙,却要先说丙 如此野马一路跑下去,不知道已经在哪个高原。高明的说书人会在某个时候突然拽住缰绳,再次提 到甲。这样读者会被又一次唤起。被唤起的感受往往更美妙,而且在乙丙的语境中,甲也更加丰满。 大春大概是对他跑野马的技巧很自信,写到帮主换位会提到一场变故,提到这场变故会提到一个著名 会拆楼的匠人,提到这个匠人会提到他的祖上一段奇缘……如此反复。在有一段关于高阳的情节中竟 然跑了六次之多!六次!看得我筋疲力尽。在被他这样反复折腾之后终于悟出了他要教育我的东西。 大春一直认为我们读小说的习惯很坏,总是急着想知道一个悬念的谜底,仿佛知道了这个谜底一切就 完满了。比如这个人到底是谁杀死的?这后面到底什么阴谋?这样简单的线性情节支撑着我们读下去 ,也急于得到满足。而大春显然是认为跑野马是更重要的,那些简单的"某某杀死了他。某某是为了 篡位 " 这样毫无想象力的贫乏情节完全不值一提。他们只是在《城邦暴力团》中吸引你读下去的幌子 ,就像在兔子面前晃悠的胡萝卜。事实上,我在阅读过程中多次缺乏耐心,恨不得翻到最后一页马上 知道为啥要杀万老爷子算了。但真到我读到了最后,我对于谜底的揭晓已经无甚兴趣,我承认那些最 美妙、最激荡人心的东西都在跑野马的过程中。而事实上,这也正是我们认识真实世界的方式。这个 庞大的地下社会正是以跑野马的方式被组织起来,牵牵连连,而且永不断绝。最后,阅读的重要乐趣

在于情感。我一直觉得大春是一个知识型作家而非情感型。但《城邦暴力团》仍然非常抒情。我至今 仍然记得,万老爷子送八千庵清光棍上淞沪战场,每个人送了一把油纸伞。战役结束,随从去战场专 门捡伞,几千把黄色的油纸伞。万老爷子站在窗边,外面是淅淅沥沥的雨。那一段的抒情让人落泪。 另外,小说里也是有爱情的。张大春和红莲之间的、小五之间的感情,是爱情么?与我读惯的女性作 家比,大春写的爱情略略有些生硬,或者说,过于激烈地抒情。他的视角完全和女性作家不同,他写 了一个书虫、一个隐匿在这个社会里的男人怎样以笨拙的方式发现感情。对于女性来说,感情是不言 自明的、无需学习的过程,女性作家的情感描写更注重百转千回。但大春的爱情不是,大春的爱情是 非常费力地、非常困难地才被发现的,才被男人认识到并且接受。感情对于这个男人来说是一个命题 、一个概念、一个不知道是否该确认的判断,就好象,好像其他的知识一样。我觉得这点非常有趣。 大春不是不细节,他写了很多感情的细节,但是他仍然无法改变男人认识感情的方式,包括男人看待 女人的方式。我不知道这是他有意地为他的主人公写成这样,还是这本身就是一个男性作家所能感知 的范围极限。最后,这本小说还是奇怪地揉杂了现实中的很多事实。六老、神奇的会武功的六老,大 春致敬的六老(台静农、汪勋如等),都是确有其人。Google一下还能发现还有一些是政协委员。比 如说张大春就在小说里,他在小说里念同样的大学、专业、写同样的论文;他的父亲同样从山东举家 坐船赴台。我总在猜想,他这样写是为了什么?这是一本关于隐匿和逃遁的小说,既然隐匿和逃遁, 就仍然能存在下来,保存下来在这个社会的某个角落里。正如他自己、六老和其它很多人一样。很多 东西都在城市里看不见。而幸好还有竹林市,那里留下了一些的端倪。而竹林就在这里,这里就是竹 林。我们得以从隐匿下来的种种片段中,去追溯和感知更多——包含正面和背面、地上和地下、被记 下和被抛弃的全部。

3、武侠小说当然不应该是金庸的专利.脱了金庸的窠臼,另辟蹊径,从另个角度来写,并增添新的元素,也许还真能写出个新热潮来.值得一看.

章节试读

1、《城邦暴力團(肆)》的笔记-第470页

就在這幽魂盪魄的幾秒鐘裡,他祗覺得青天白日刺目逼眼,反而乍興昏暗無明之感:視野中的一切閃逝滅跡,瞳眸之中則盡是一片說赤紅非赤紅、說漆黑非漆黑的蒼茫,於是脫口說道:"是要變天了罷?"

以上的三千兩百字是我第六個是失敗的嘗試。寫到傅作義因日光暴射入眼而眩盲片刻的時候,我停下了筆,支頤長思,一遍又一遍地追問自己:"小說裡難道非得植入如此富於象徵意義的片段不可嗎?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